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行业标准

FYB/T 52029—2020

分调裁审一体化功能应用技术要求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integrated function application for case distribution, litigation mediation and quick trial

2020-04-24 发布

2020-05-24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概述	1
4 功能要求	1
4.1 繁简分流	1
4.1.1 构建繁简分流规则库	1
4.1.2 案件要素获取	2
4.1.3 案件繁简程度判定	2
4.1.4 繁简案件智能分案	2
4.1.5 繁简案件查询	2
4.1.6 繁简案件统计	2
4.2 诉中调解	2
4.3 速裁快审	2
4.3.1 简案批量签收	2
4.3.2 程序转换	3
4.3.3 卷宗阅览	3
4.3.4 案件批量排期	3
4.3.5 开庭审理	3
4.3.6 要素认定	3
4.3.7 简式裁判文书自动生成	3
5 接口要求	3
5.1 输入接口	4
5.2 输出接口	4
6 数据要求	4
6.1 结构化数据	4
6.2 非结构化数据	4
7 安全要求	4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人民法院信息技术服务中心、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田春、刘海燕、姚辉、唐文博、董研、刘芮、徐敏霞。



分调裁审一体化功能应用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分调裁审一体化功能应用中繁简分流、诉中调解、速裁快审的功能要求、接口要求、数据要求和安全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人民法院开展分调裁审一体化功能应用信息化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FYB/T 51000—2016 基础数据信息技术规范
- FYB/T 51002—2016 刑事案件信息技术规范
- FYB/T 51003—2016 民事案件信息技术规范
- FYB/T 51004—2016 行政案件信息技术规范
- FYB/T 51201—2016 案件类型代码技术规范
- FYB/T 51203.1—2016 案由分类与代码技术规范 第1部分：刑事案由代码
- FYB/T 51203.2—2016 案由分类与代码技术规范 第2部分：民事案由代码
- FYB/T 51203.5—2016 案由分类与代码技术规范 第5部分：行政案由代码
- FYB/T 52022—2018 法院网上调解应用技术要求
- FYB/T 53001—2017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平台建设要求

3 概述

分调裁审一体化功能主要包括繁简分流、诉中调解和速裁快审，是在立案阶段根据案件繁简分流规则，对案件进行繁简分流；通过诉中调解以及速裁快审等纠纷解决方式，实现多数简单案件快速办理，复杂案件精细化审判。

4 功能要求

4.1 繁简分流

4.1.1 构建繁简分流规则库

构建繁简分流规则库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法院根据本院实际情况自定义本院繁简分流规则；
- b) 支持法院对繁简分流规则按案件类型及案由等进行配置；
- c) 支持法院对繁简分流规则中繁简要素进行维护，包括增加、删除、修改等功能；
- d) 支持法院对要素属性进行维护，包括查看、增加、删除、修改要素名称、要素分类、要素性质、

要素分值、显示顺序等。

4.1.2 案件要素获取

案件要素获取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通过法院办案业务应用协同方式获取案件要素，可支持从立案系统、诉讼服务终端等系统中获取案件信息、案件要素；
- b) 支持通过 OCR 识别和信息提取、回填等方式，从诉讼材料中提取案件要素；
- c) 支持程序分流员手动填写或修改案件要素。

4.1.3 案件繁简程度判定

案件繁简程度判定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根据繁简分流规则，基于识别的案件要素，判定案件繁简程度，并自动给案件打上繁简标识；
- b) 支持程序分流员查看繁简判定结果，显示要素性质、案件分值等各类要素信息；
- c) 支持程序分流员修改繁简标识并录入修改原因。

4.1.4 繁简案件智能分案

繁简案件智能分案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根据案件的繁简性质，自动推荐办案法官：
 - 1) 简单案件根据案由、案件分值、案件复杂程度等自动分流至速裁团队，由速裁团队采用速裁方式审理案件；
 - 2) 复杂案件根据案由、案件分值、案件复杂程度等自动分流到各业务庭室承办法官名下，由各审判庭办案法官审理案件。
- b) 支持立案法官进行分案时，查看本案繁简判定详情。

4.1.5 繁简案件查询

繁简案件查询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根据案件类别、审判程序、案号、年度、案由、当事人姓名、结案方式、繁简程度、承办庭室、承办法官、立案日期区间、结案日期区间等条件进行案件数据检索；
- b) 对于检索出的案件列表，支持按照案号等信息自动排序，并支持将案件列表导出为 Excel 文件。

4.1.6 繁简案件统计

繁简案件统计功能支持数据可视化，以图形方式展示繁简统计分析，包括繁简案件数量、繁简案件比例、案由占比等。

4.2 诉中调解

诉中调解功能应符合 FYB/T 52022—2018 中 4.4 的规定，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法官直接进行调解，在速裁系统或审判系统中登记诉中调解的案件信息，办理诉中调解案件；
- b) 支持法官将案件委托给本院特邀调解名录中的调解组织或者调解员进行调解，法院办案业务应用将案件信息、证据材料等信息发送给调解平台，并从调解平台获取调解结果等信息。

4.3 速裁快审

4.3.1 简案批量签收

简案批量签收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案件在繁简分流系统进行繁简分流后，判定为简案的案件流转至速裁快审系统中，可支持批量签收简案；
- b) 速裁案件审批人可在待确认阶段对简案进行智能分案或分配速裁法官、变更速裁法官等操作。

4.3.2 程序转换

程序转换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案件在繁简分流系统进行繁简分流后，判定为简案的案件流转至速裁快审系统中，速裁案件审批人在待确认阶段，对于不适宜速裁的案件，可提出异议，说明退回原因，将案件退回到立案庭；
- b) 速裁法官在办理案件的过程中，案件出现不适宜速裁的情形，可提出异议，说明退回原因，将案件提交速裁案件审批人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将案件退回到立案庭；审批不通过，则速裁法官继续办理案件；
- c) 立案庭庭长对退回案件进行审批。审批不通过，则案件再次转入速裁快审系统中，且不得再次退回。审批通过，案件由程序分流员重新进行繁简分流。

4.3.3 卷宗阅览

卷宗阅览功能应支持法官在进行速裁案件办理时查看电子卷宗。

4.3.4 案件批量排期

案件批量排期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提供批量预定法庭服务，可选择多个案件在同一时间段内集中开庭审理；
- b) 支持排期开庭时间冲突自动判断和信息提示；
- c) 根据批量预定法庭情况，支持自动生成开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等相关文书。

4.3.5 开庭审理

开庭审理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集中开庭服务，速裁法官可选择多个案件集中开庭审理；
- b) 支持视频开庭，速裁案件可以采用视频方式进行网上开庭。

4.3.6 要素认定

要素认定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通过 OCR 识别和信息提取技术，从当事人提交的起诉状、答辩状等诉讼材料中获取案件信息并自动生成要素认定表预填内容；
- b) 支持速裁法官对要素认定表的内容进行修改、确认。

4.3.7 简式裁判文书自动生成

简式裁判文书自动生成功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支持根据案件类型、业务类型及案由，结合法官个人使用频次，自动推荐案件适用的文书模板，生成要素式、令状式、表格式等简式裁判文书；
- b) 支持自动关联案件的起诉状、庭审笔录等文书材料，支持从相关系统中获取案件的结构化信息并自动生成裁判文书初稿。

5 接口要求

5.1 输入接口

输入接口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接立案系统，实现案件信息、当事人信息、证据材料等输入；
- b) 对接调解平台，实现当事人信息、调解信息、调解结果、证据材料等输入。

5.2 输出接口

对接调解平台，实现案件信息、证据材料等输出。

6 数据要求

6.1 结构化数据

结构化数据应符合FYB/T 51000—2016、FYB/T 51002—2016、FYB/T 51003—2016、FYB/T 51004—2016、FYB/T 51201—2016、FYB/T 51203.1—2016、FYB/T 51203.2—2016、FYB/T 51203.5—2016的规定，主要包括当事人信息、案件信息、证据材料等。

6.2 非结构化数据

非结构化数据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音频格式应支持 wave、wav、mp3、wma 等；
- b) 视频格式应支持 avi、mpeg、mpg、mp4、m4v、mov、rmvb 等；
- c) 图片格式应支持 jpeg、jpg、png、gif、bmp 等；
- d) 其他附件格式应支持 txt、doc、docx、xls、xlsx、pdf、wps、zip、rar 等。

7 安全要求

安全要求应符合FYB/T 53001—2017的规定。
